

横峰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

横汛发〔2020〕3号

关于启动防汛Ⅳ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横峰经开区管委会，兴安街道办事处、新篁办事处、红桥场，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：

鉴于当前全县强降雨持续及防汛形势，根据《横峰县防汛抗旱应急预案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请示县防汛指挥长同意，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决定从6月2日12时启动防汛Ⅳ级应急响应。

各乡（镇、街道、场、办）和各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要按照防汛应急工作的要求，立即行动起来，认真履行防汛工作职责，采取一切有效措施做好防汛Ⅳ级应急响应工作。

横峰县防汛抗旱指挥部

2020年6月2日



横峰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

2020年6月2日印发

共印45份